



全球最经典的一百本少儿书  
最适合 9-16 岁孩子阅读的经典译本



# 侠盗罗宾汉

Robin Hood

[英国]亨利·吉尔伯特 著 李子叶 译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 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 
ART PUBLISHING LTD.



# 侠盗罗宾汉

Robin Hood

[英国]亨利·吉尔伯特 著 李子叶 译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侠盗罗宾汉 / (英) 吉尔伯特 (Gilbert,H.) 著;  
李子叶译. —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7.5  
(全球最经典的一百本少儿书)  
ISBN 978-7-5399-9091-0

I. ①侠… II. ①吉… ②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057245 号

书 名 侠盗罗宾汉

著 者 (英) 亨利·吉尔伯特

译 者 李子叶

责 任 编 辑 邹晓燕 黄孝阳

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
出 版 社 网 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 江苏凤凰盐城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 9

字 数 230 千字

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399-9091-0

定 价 38.00 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# 目 录

CONTENTS

- 第一章 亡命之徒 / 001
- 第二章 偶遇知音 / 037
- 第三章 戏弄郡长 / 064
- 第四章 天外有天 / 094
- 第五章 佳偶天成 / 117
- 第六章 仗义相救 / 142
- 第七章 铲除奸凶 / 165
- 第八章 武场竞技 / 194
- 第九章 终成眷属 / 220
- 第十章 火烧魔堡 / 243
- 第十一章 罗宾汉之死 / 262

## 第一章 亡命之徒

仲夏正午时分，烈日炎炎，树林中的一切都看似毫无生气。宽大的橡树叶间没有一丝风声，在阴凉的树荫下，偶尔有昆虫忙碌地穿梭往返，发出嗡嗡低鸣。

这片林子看上去是那么静谧幽僻，让人不禁怀疑，这里是否曾有生灵涉足。在林子深处，一条小路蜿蜒其间，路两旁生长着繁茂的榛树、山茱萸和铁线莲。在这茂密的灌木丛的遮挡下，这条小路变得更加狭窄而隐蔽，恐怕只有小鹿纤细灵巧的蹄子，或是野兔轻盈敏捷的小爪，才能从这里顺利通过。

是啊，这树林深处的确是鲜有人光顾。一来这里是巴尼斯戴尔林区最偏僻的地界，二来这里还是皇家红鹿的养殖地，除了奉命来此看护鹿群的守林人，还有谁胆敢触犯皇权来此地闲逛呢？因此，这里总是一片幽然寂寥，悄然无声。可即便如此，在外觅食或玩耍的野兔偶尔也会莫名其妙地惊窜回洞穴，待到四周再度安静下来，洞口才会冒出一两个小脑袋，悄悄向外面张望。突然，一只胆大的野兔嗖的一下跳出了洞穴，不一会儿，其他的也都纷纷跟着跳出来了。

那条林间小路，就沿着这片野兔嬉戏玩耍的灌木丛蜿蜒向前，在

经过灌木丛之后，小路突然转了一个弯，随后，路旁原本巨大浓密的树干变得些许稀疏，林路上也透出许多光亮来。倏地，树林消失了，小路钻进一片杂草丛生的草地，路旁尽是茂密的冬青和榛木丛。

就在一棵山毛榉树后面，一个男人躲在那里，眼睛不停地朝着这片草地张望。他身着绿色粗布紧身衣，敞开的领口露出他那古铜色的脖颈。一条宽皮带环扣在他的腰间，一侧插着一把匕首，另一侧别着三只长箭。他下身着一条软皮过膝的马裤，脚上则穿着一双墨绿羊毛长袜和一双结实的猪皮靴。

他头戴一顶天鹅绒小帽，帽子的一侧插着一支金斑鸠的翎毛。在他那头深棕色的卷发下面，是一张直率而坦诚的脸。这张脸因饱经风吹日晒而呈现出一种棕褐色，看上去是那么果敢坚毅，无惧无畏。一双如雄鹰般犀利的眼睛炯炯有神，令他看上去愈发姿态高贵。他约有二十五岁，可他的体格却显得格外健硕。

现在，他手执长弓，正一动不动地盯着不远处的草地。偶尔，他也向草地尽头的树林远眺，那里有两三只觅食的野鹿，不时地朝着他站立的方向移动。

突然，他听到灌木丛中有窸窣响动，循声望去，竟发现树丛中不时闪现出一个乱蓬蓬的脑袋，接着便看到一张憔悴的男人的面孔。那个男人小心翼翼地四下张望，紧接着，他猛然拔箭拉弓，射向离他最近的那只母鹿。箭正中母鹿的胸口，母鹿挣扎着跑了几步便倒下了，而它的同伴都惊恐地逃向了树林深处。

此刻，那个猎鹿人并不急着去取他刚刚捕获的猎物，而是耐心地躲在原地，静观其变。他知道，在这附近有巡逻的守林人，一旦他们看到惊慌失措的鹿群，必定会察觉出周围的异样，说不定还会来这儿搜寻这只母鹿。

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了，四下没有一丝响动。不管是藏匿在灌木丛中的猎鹿人，还是藏在树后注视着他的绿衣人，都没有一点动静，

树林边缘也没有守林人出现。确认四周无异常状况后，猎鹿人走出了灌木丛，这一次，他手上并没有拿着弓箭。原来，那弓箭早已被他藏在灌木丛中，以便日后使用。

他身上穿着一件破烂不堪的褐色粗布紧身衣，腰间系着一根绳子，下身是一条同样质地的宽松裤子。可无论是上衣还是裤子，上面都尽是些窟窿和补丁，几乎难以蔽体。他一边四处张望，一边猫着腰朝母鹿走去。待他走到母鹿身旁，便迅速地从腰间抽出一把小刀，几乎是欣喜若狂地扑到鹿的身上，飞快地用刀切下最嫩最可口的部位。

站在树后的绿衣人仿佛是认得他的，嘴里哀叹了一声：“唉，可怜的家伙。”只见那猎鹿人将切好的鹿肉裹进一大块粗布里，之后便起身消失在树林之中。树后的目击者也无心继续逗留在此，于是他轻灵敏捷地转过身，朝着树林深处跑去。

猎鹿人还在树林间灵活而谨慎地穿梭，他不时地停下来，将沾满鹿血的双手用挂着露水的草叶仔细擦拭。他必须擦拭干净，不然，他刚才的秘密行径，便会被这血迹泄露了。

他绕过一棵庞大的橡树继续前行，忽然，前方一个绿衣人猛然挡住了他的去路。他在吃惊之余，左手迅速握住了腰间的小刀。

“我说伙计，”绿衣人说道，“你难道是疯了吗？”

猎鹿人一下子认出了面前的绿衣人，接着便发出一阵响亮的笑声。

“我是疯了，”他无奈地说道，“可是，罗宾汉先生，这不是为了我自己。我的小家伙快要饿疯了，只要这绿林中还有鹿，我就不能让他活活饿死。”

“斯卡利特，你说你的小家伙吗？”罗宾汉问道，“难道说，你姐姐的孩子如今跟你一起生活？”

“是的，”斯卡利特的语气颇为沉重，“你一连三个星期没有回来，这里发生了不少事，恐怕你都还不知道吧。”他们聊着天，继续沿着狭窄的小路前行，罗宾汉在前，斯卡利特跟在后面。

“自从我姐夫约翰·格林病死后，”斯卡利特继续说道，“才不过一周的时间，你猜我们的大管家都做了些什么？他竟然对我姐姐说：‘滚吧，臭婆娘，这里只收留能干活儿的人，没了男人，就别指望这里能养活你！’”

“这歹毒的恶棍！”罗宾汉咒骂道，“只有吉斯伯恩才会做出这种事情！”

“我姐姐就这样被赶出来了，她和孩子们身上甚至连一件能蔽体的衣服都没有！幸亏我当时不在，不然我一刀要了吉斯伯恩的狗命！”斯卡利特忿忿地说道，“后来，我姐姐找到了我，那时她精神恍惚，病得很重了。她得的是热病，没过两周也死了。她走的时候，还留下了三个孩子。两个小点儿的我都托付给邻居收养了，而我自己收养了小吉尔伯特。一直以来，我都是孤零零一个人，所以我真的很爱那孩子。哼，要是吉斯伯恩敢动小吉尔伯特一根汗毛，我非宰了他不可！”

吉斯伯恩是圣玛丽修道院的管家，更是他们的爪牙。他为修道院里的修士打理伯坎卡庄园，同时也在他们的默许下为非作歹。罗宾汉听着斯卡利特一家凄惨的遭遇，心中早已是义愤填膺、怒不可遏了。他恨极了这帮飞扬跋扈、骄奢淫逸的领主，他们靠剥削农奴享受着荣华富贵，而农奴在他们眼中，却不过是这片庄园的附庸。

对于圣玛丽修道院的罗伯特院长和大管家吉斯伯恩来说，罗宾汉（全名为罗伯特·洛克斯利）却非同于农奴。他不仅享有绝对的人身自由，还是个拥有一定资产的年轻佃户。在伯坎卡庄园最肥沃的土地上，罗宾汉拥有一座面积高达一百六十公顷的农场，人称奥特伍德农场。这片土地最初是威廉一世<sup>①</sup>赐给伯坎卡庄园领主的奖赏，后来，在最

---

<sup>①</sup> 威廉一世（1066—1087）：英国国王，号称“征服者威廉”。他本是法国诺曼底公爵，后渡海侵入英国，自立为英王威廉一世。

后一任领主罗斯利临终时，罗斯利将这片土地赠予了圣玛丽修道院。

罗宾汉的祖辈世世代代都租住在这片土地上，尽管土地是租赁的，但只要能付得起租金，便能够合法地长期占有这片土地。不过，修道院的罗伯特院长早就在打奥特伍德农场的主意了，因而一直以来他都把罗宾汉当成他的眼中钉。不仅如此，罗宾汉还曾在修道院内当众指责罗伯特院长和大管家吉斯伯恩，历数他们对农奴和贫困的佃户犯下的种种罪行，令修道院的人感到颜面无存。因此，圣玛丽修道院的人对罗宾汉也是恨之入骨，其程度并不亚于罗宾汉对他们的厌恶。对于这一点，罗宾汉本人也十分清楚。

“只可惜当时我不在场，”罗宾汉对斯卡利特说道，“其实你本可以去奥特伍德，斯卡洛克会分给你一些食物的。”

“唉，罗宾汉先生，”斯卡利特叹道，“谢谢你的好意，可你要知道，我曾经也是个自由人，我不能总是接受别人的施舍。况且，你为了我们已经树敌众多，说什么我也不能再拖累你了。只要这绿林中还有鹿，我和我的小家伙就都不会饿死。不过话说回来，罗宾汉先生，你自己还要多加小心。如果那帮恶棍知道你长期在外，他们可能会有所行动。有消息传出，在你外出期间，他们打算对外宣称你是畏罪潜逃的逃犯，然后便要趁你不在时收缴你的土地，甚至还要杀了你呢！”

罗宾汉听后大笑起来：“哈哈！这段时间，我也听到过类似的消息。”

斯卡利特一脸狐疑，他满以为自己说的是个天大秘密。

“你已经听说过？”斯卡利特不解道，“这可真是奇怪。”

罗宾汉并没有回答，他很清楚，他的敌人一直在找这样的机会置他于死地。曾经就有不少人在外出归来后，发现自己竟以畏罪潜逃之名被告上法庭，于是他从此便沦为罪人，财产自然也被悉数没收了。

斯卡利特暗自奇怪，他自顾自地回忆着同其他人谈起罗宾汉时提到的每一个细节，试图找出问题的答案。

突然，他们前方传来一阵响声，仿佛是松鼠的尖叫。四周安静了片刻，紧接着，远方又传来一声凄寂的哀号，这一次仿佛是狼的嗥叫。罗宾汉突然停下来，俯身将随身佩带的弓箭放在一棵大橡树脚下。然后，他转过身，用极低沉而严肃的口吻对斯卡利特说道：

“快，伙计，在守林人到达之前，快把你的鹿肉放到这儿来，这东西迟早是你的！”

听到这声命令，斯卡利特的大脑一片空白，他机械地将包裹着鹿肉的粗布包从胸前拿出，放到弓箭一侧，然后跟随罗宾汉继续前行。就在他们走出几步之后，斯卡利特无意间扭头回望，然而令他惊奇的是，那些东西竟然不见了！

斯卡利特顿时心中一凉，他几乎就要停下脚步了，这时，罗宾汉的命令再次在耳边响起：“快走，伙计，还不快点！”可怜的斯卡利特，他确定有人在跟他变戏法儿，却又不得不服从罗宾汉的命令，眼前他唯一能做的，就是默默祈求千万不要有灾祸降临。

可是接下来，狭窄的小路上突然出现了两个强壮的守林人，他们把罗宾汉和斯卡利特的去路挡得严严实实，禁止他们通行。守林人身上的身上背着弓箭，手上握着长长的板条。他们仔细而苛刻地打量着眼前的罗宾汉和斯卡利特，仿佛是在琢磨给他们定个怎样的罪名。不过，罗宾汉那坦然而无畏的神情令他们改变了心意，于是他们把道路让开，放两人过去了。

“要是一个佃户和一个农奴混在一起，”其中一个守林人嘲笑道，“估计他们的庄园主不久就要遭殃了。”

“要是两个守林人混在一起，”罗宾汉也笑道，“不知哪个可怜人不久就要遭殃了。”

“我认识你，罗伯特·洛克斯利，”那个守林人继续说道，“人们说的果然不假，你可真是个饶舌的家伙。”

“我也认识你，布莱克·雨果，”罗宾汉答道，“人们说的果然是真

的，你就是那个对朋友背信弃义、两面三刀的坏家伙。”

另一个守林人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，布莱克·雨果却是火冒三丈，仿佛登时就要扑到罗宾汉身上去。不过，罗宾汉那无所畏惧的眼神起到了极大的震慑作用，布莱克·雨果只得悻悻地闪到一旁。

罗宾汉和斯卡利特继续前行，不一会儿便走出了树林。在树林和庄园的交界处，是一片长满了低矮灌木的荒地，在那里，他们沿着灌木丛继续行走。

最后，他们在一个小土丘上停了下来。在他们面前，是一大片肥沃的耕地和一座牧场，斯卡利特的小木屋就在那里，在更远处的一个斜坡上，坐落着庄园主吉斯伯恩的宅邸。斯卡利特提心吊胆地四下张望，唯恐有人看到他是从树林里走出来的。其实，斯卡利特今天是旷工溜出来猎鹿的，此时他的内心忐忑不安，担心自己旷工一事已经被工头发现了。若是被工头发现了，一顿鞭打自然是躲不过的；若是没被发现，明天大管家的手下也会发现他的工作只完成了一半，那么结果也还是一样的。可无论如何，斯卡利特已经顾不得那么多，至少他的小家伙吉尔伯特今晚可以美美地饱餐一顿了。

咦？糟糕！斯卡利特突然想起了什么，心头顿时一阵悲伤。罗宾汉的弓箭和他的鹿肉究竟去哪儿了呢？是被小妖精或者小精灵抢走了么？是他眼花看错了么？还是说是被守林人寻去了呢？斯卡利特掐着下巴向后张望，另一只手摩挲着腰间的小刀，恨不得要折回去同那两个守林人决斗。

“我说，伙计，”罗宾汉有意无意地说着，“这是你的鹿肉，还有我的弓箭。”

斯卡利特转过身，发现那些东西就在不远处的草丛里，可是，刚才那里明明什么都没有！

“罗宾汉先生，”斯卡利特无比敬畏地说道，“原来这世上真的有魔法呀！我、我真替你担心，如果那些恶棍知道你有林中的妖精相助，

你该如何是好呢?”

“斯卡利特，我原以为你是个聪明人，”罗宾汉嘲笑道，“看来你也像个傻瓜一样，比其他人好不了多少。别害怕，我的林中友人不会伤害任何人，因为他们和你我一样，都没有害人之心。”

“先生，”斯卡利特带着几分愧疚说道，“我为我刚才的蠢话感到抱歉，都怪我讲话不经过大脑，说真的，我刚刚真是被吓傻了呢！可是，有一点我很明白，再没有比那些压迫剥削农奴的人更可怕的了。不过，刚刚帮助我们的到底是谁呢？是小棕仙<sup>①</sup>吗？还是传说中的妖精？”

罗宾汉一言不发地盯着斯卡利特，过了好一会儿，他才说道：

“老伙计，我想日后我们还会有机会在这绿林中共处，到时候，我再把我的朋友介绍给你认识。不过在这之前，今天发生的事不要对外说漏一个字，你能发誓做到吗？”

“当然能，我可以向圣母起誓！”斯卡利特说着便举起了左手。“阿门！”罗宾汉也跟着脱帽向圣母致敬。“那么现在，”罗宾汉继续说道，“去拿上你的肉吧，顺便把弓箭递给我。我现在必须回绿林一趟，帮我转告小吉尔伯特，就说罗宾汉祝愿他早日康复，日后还要带他一起到高地上打鸟。”

听到罗宾汉这么说，斯卡利特那张憔悴瘦削的脸上闪现出一丝光芒。“罗宾汉先生，”他的语气中饱含敬意，“自从上次得到你的关照之后，那个小家伙就常常跟我提起你。我相信，如果那孩子听到你这么说，一定会变得更加坚强！”

同斯卡利特道别后，罗宾汉转身又钻进了茂密的灌木丛中。不过，这一次他是朝着另一个方向前行的。他抬头看了看太阳的方位，此时已是下午两点钟了，时间紧迫，他不禁加快了脚步。不一会儿，他便

---

<sup>①</sup> 小棕仙：苏格兰传说中的淘气小精灵，他们身高三英尺，皮肤棕褐色，总是穿一身棕色的衣服。

来到树林，游刃有余地沿着林间小路快速穿梭，经这条路可从巴尼斯戴尔林区直达诺丁汉郡。

罗宾汉的脚步轻快而急切，他迫不及待地要见到自己的心上人——理查德·菲兹沃特伯爵的女儿玛丽安小姐。孩童时期，罗宾汉常常在洛克斯利打猎玩耍，而玛丽安就是他儿时的玩伴。尽管两人身份地位悬殊，他们却彼此深深相爱，发誓永不背弃对方。

这天，玛丽安从玛拉赛特城堡出发，前往诺丁汉附近的林登。在那里，她会陪着叔叔理查德爵士待上一段时间。罗宾汉此次前来，就是要保护她穿过这段林路。

不久，罗宾汉便来到一条大路上。这条路上长着厚厚的杂草，在泥泞的地方还有深深浅浅的车辙。顺着这条车辙，罗宾汉快步跟过去，走了近五公里，才放慢了脚步。接着，他在一个岔路口停了下来，在仔细查看过车辙之后，他钻进岔路旁边的榛木丛中消失不见了。

罗宾汉在灌木丛中走了很久，终于在一片没有杂草的空地上停了下来。空地一侧是光秃秃的沙地，上面还散落着几根树枝。在普通人看来，这些树枝不过是被风吹折落在了地上，但是罗宾汉却看出了其中的蹊跷。他走上前，蹲下身，仔细地研究起来。

“一根弯树枝和八根直树枝，”罗宾汉喃喃自语道，“那就意味着，是一个骑士和八个随从。他们现在应该就在西边不远处，不过，他们究竟要做些什么呢？”

突然，罗宾汉似乎想到了什么，他迅速站起身，转身快走几步，然后便一头扎进路右侧的树林中去了。行走在树林之中，罗宾汉眼观六路，耳听八方，脚下却是极其小心谨慎。他一方面试图将树林里发生的一切都弄清楚，另一方面又生怕因走得太快而发出响声。

远方传来一阵隐隐约约的马蹄声，罗宾汉先是一怔，然后猛然俯身，飞快地钻入了树林更深处。他将自己藏身在一棵紫杉树的树冠上，身体微微前倾，透过茂密的枝桠向远方窥视。远处一队士兵正打那里

走过，一个穿着盔甲的骑士骑着马走在队伍的正中间。

罗宾汉仔细观察着队伍中的每一个人，试图探明他们究竟是哪路人马。不过，这些士兵衣着普通，甚至连骑士手持的盾牌也毫无特点。一时间，罗宾汉感到十分困惑：这些人到底是谁？他们因何而来？又为何在此打下埋伏？这时，只见那骑士环顾四周，然后极不耐烦地勒住缰绳，咒骂着让马停下来。

听到那咒骂的声音，罗宾汉立刻判断出来者是何人。他的脸顿时阴沉了下来，眼中迸发出愤怒的火苗。

“唉，罗杰·隆尚，”那骑士自言自语道，“你只能依靠暴力来得到你的爱人了，不然你是得不到她的。”

说话的这位，便是罗杰·隆尚本人，一个高傲自满、专横跋扈的骑士，他的哥哥是臭名远扬的菲坎主教，而他自己也是恶贯满盈的理查德公爵的亲信。他曾向菲兹沃特伯爵提亲，不料却被拒绝了。菲兹沃特伯爵很爱他的独女玛丽安，虽然他反对玛丽安和罗宾汉交往，但是，他也绝不会将女儿嫁给罗杰·隆尚这样臭名昭著的恶棍。

此前，罗宾汉常常陷入巨大的苦恼之中。令他恼火的是，不管罗杰·隆尚或是其他人有多么恶毒，他们却能够光明正大地拜访菲兹沃特伯爵，甚至可以同玛丽安说上话。一想到这些，罗宾汉的内心便如波涛汹涌，情绪一时难以平复。每到此时，他便会想起叔叔史蒂芬·甘姆威尔曾经对他说过的话：我们其实也继承着高贵的血统。按照史蒂芬叔叔的说法，他们的祖先不仅享有伯爵爵位，还拥有广袤的土地和众多庄园，甚至一度成为亨廷顿的大庄园主。后来，由于祖先参战反对诺曼人进攻英格兰，于是先后被威廉一世处死，土地也在那时被吞并。只有极少数人从那次灾难中逃脱至此，从此过上了隐姓埋名的生活。尽管史蒂芬叔叔言之凿凿，罗宾汉却一直对这套说辞持怀疑态度。

如今，众所周知亨廷顿早已成为国王的领土，伯爵的爵位也早已

被赐给他人。可是，罗宾汉偶尔还是会浮想联翩，幻想着有一天，他能重获祖先的荣誉和身份，光明正大地向玛丽安求婚，任谁都无法阻拦。

突然，一阵脚步声打断了他的思绪，一个埋伏在前方的士兵急匆匆地向树林这边跑来，他跑到罗杰·隆尚跟前，嗓音低沉地禀报道：

“他们来了，一共有九个人，而且都是家仆，只有玛丽安小姐和一名随从骑着马，其他人都是步行。”

“很好！”罗杰·隆尚说道，“待会等他们一靠近，咱们就过去把他们拦下来。到时候，我去抓玛丽安小姐的马缰，如果那个骑马的随从过来追我，你就把他打下来。”

听到这些，罗宾汉冷笑起来，他一只手拂过腰间，从那里抽出一支长箭。就在这时，树林外的小路上传来人们的说话声和哒哒的马蹄声，罗宾汉循声望去，远远就看到玛丽安正同沃特管家（也就是另一个骑马的随从）说着话。玛丽安那曼妙的身姿骑在马上，飘扬的衣襟正拂过她的脸庞，罗宾汉的心一下子柔软起来。

就在这时，罗杰已经骑着马带头冲出树林，其他士兵也紧随其后。沃特管家眼见大事不妙，急忙手持盾牌，奋然挡在玛丽安小姐身前，其他随从见状，也簇拥过来保护主人的安危。罗杰挥剑猛然刺向沃特管家，就在一瞬间，沃特管家手中的盾牌便被砍为了两半。不过，沃特管家灵机一动，顺势转身，从旁侧给了罗杰重重一击，连他手中的剑也被打落了。然而，情势并没有因此好转，罗杰显然早就料到会发生这种情况，所以他一早就用绳索把剑系在自己的手腕上了。随着罗杰一声怒吼，他的剑又重新握在手中。

紧接着，罗杰朝沃特管家发动了第二次猛攻。沃特管家躲闪不及，眼看就要被剑刺到的时候，他胯下的马儿却不知被哪个士兵突然勒住了缰绳，他的身体猛然前倾，接着便跌下马背，昏了过去。其他随从还在拼命反抗，尽管他们个个都是勇猛无畏的好汉，却终究是寡不敌

众，罗杰等人很快便占了上风。

罗杰伸手去抓玛丽安小姐的马缰，玛丽安情急之下慌忙向后躲闪。就在这时，玛丽安耳边忽然传来一阵急促的蜂鸣声，她定睛观瞧，竟吃惊地发现，一支黄色的短箭已射入了罗杰的面甲。

罗杰一声惨叫，便从马背上跌了下来。他的身体蜷缩成一团，在地上极度痛苦地挣扎着。士兵们很快停止了打斗，带队的士兵头子跑到罗杰身边，从他的眼中拔出那根沾满鲜血的箭。然后，他飞快地打量着这条路的走向以及四周的情势。

“埋伏在这儿的只有一个人，”其中一个士兵喊道，“他就藏在左侧的林子里。”

“不，我认得这支箭，这是——”士兵头子端详着这支箭，正要说明它的来历，却再也没有机会说完这句话了。人们只听得嗖的一声，仿佛是林鸟低沉的哨鸣，接着便看到一支黑色的短箭正中士兵头子的胸前。这一次，箭是从右边射来的。由此也可以判断，埋伏在这里的可不止一名伏兵。

士兵们见状顿时乱作一团，他们纷纷作鸟兽散，朝着树林深处跑去。不过，未等最后一个士兵跑进树林，一支更短小的箭从右侧的树林里射出来，正中他的肩膀。那士兵惨叫一声，脚底下却跑得更快了。

吓跑那些士兵后，罗宾汉托着小帽走出树林，玛丽安一眼便看到了他。待到罗宾汉走到近前，玛丽安俯身贴住他的脸颊：

“我亲爱的罗宾汉，我就知道，你决不会抛下我不管！谢谢你，帮我摆脱了那个恶棍！罗宾汉，我的至爱，我想我已经猜到此人是谁。可是，我担心如果真被我猜中，他的死该会给你带来怎样的危机呀！”

罗宾汉把玛丽安的右手捧在手心，深情地亲吻着：“亲爱的，刚刚死去的那个骑士就是罗杰·隆尚。不过，请不必为我担心，除非这次

行动是亨利国王①亲自安排的，不然我总能想办法脱身。”

“可是，罗宾汉啊罗宾汉，我的爱人，”玛丽安温柔而担忧地望着他，“那个恶棍的哥哥是这里的主教，他怎么肯轻易放过你呢？只怕他会借机将你送上法庭，到那时，你的土地、财产和名誉都将会因我而丧失！噢，亲爱的，我怎能让让你因我而蒙羞！不，我要到理查德叔叔那里，请求他的帮助！他那么看重你，如果此次他能助你脱险，那真是再好不过了！”

“听着，亲爱的玛丽安，”罗宾汉深情地望着她，眼神凝重，语调深沉，“我不会向那些为非作歹的教士乞求任何原谅。不仅如此，我迟早会让那些作威作福、恃强凌弱的强盗得到应有的报应！只有做成这件事，我的内心才能得到宁静。放心吧，亲爱的，别再为我担心，眼下要紧的，是赶快为你找一个安全的地方，以免那些强盗再追回来。”

被打昏在地的沃特管家此时已经醒过来，他坐起身，神志却仍旧不甚清醒。罗宾汉走上前，俯身对他说：“勇敢的沃特管家，赶快清醒过来吧！你的使命是守护玛丽安小姐，不是吗？”接着，罗宾汉又转过身，对满身是伤的随从们说道，“在到达安全的地方之前，大家就先别管伤口了。死去的罗杰必定还有帮凶在这附近，他们随时都有可能杀回来找咱们算账，到那时，咱们就逃不掉了！快逃吧，朝着前面的三岔路口逃！我待会儿就去同你们会合！”

沃特管家在罗宾汉的搀扶下跨上马，带领着队伍匆忙地朝三岔路口赶去。待他们走远，罗宾汉立刻将罗杰的尸体拖进树林深处。他摘掉罗杰的头盔，再将罗杰的剑刺入罗杰的胸膛，最后他拎起罗杰的双手，使之握在剑柄上。这样做好之后，死去的罗杰看上去就像是自杀身亡的一样。接着，罗宾汉脱帽屈膝，为罗杰的亡魂进行了最后的祷

---

① 亨利国王（1133—1189）：即亨利二世，他所创立的金雀花王朝，是英格兰中世纪最强大的一个封建王朝。